

<<夜魂>>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夜魂>>

13位ISBN编号：9787020075867

10位ISBN编号：702007586X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迈克尔·考克斯

页数：439

字数：494000

译者：吕珏,赵露青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夜魂>>

前言

以下这部首次付梓的作品可谓十九世纪文学的遗珠。

它虽是一本自白书——书中对暴力与情爱的描写直白坦率，毫无忌讳，读来常令人心惊——但也具有浓厚的小说韵味，其奇特之处正在于此。

剑桥大学图书馆的杜蓬家族档案中附有一份简明参考目录。

在目录上，这部作品旁边有这样一条注释：“（小说？）”。

据我考证，作者提到的许多人名、地点和事件（包括无故杀害鲁卡斯·特兰多一事）的确属实，而另一些则难以证实，作者时而故意歪曲真相，时而又完全凭空杜撰。

真实的人物在故事中时隐时现，另一些角色的身份尚未查明，或者说无从考证，兴许只是些假名而已。

诚如作者自己所言：“世事更替，永不停息——从昼到夜，从喜到悲，从爱到恨，从生到死。

”他可以再加上一句：从真实到虚假。

至于作者，尽管他有意把所有故事向后人和盘托出，但其个人的身份却仍旧是一个诱人的谜。

他在书中自称爱德华·查尔斯·葛莱弗，但此名却不见于当时的伊顿名录，我在其他任何资料中（包括相关年份的伦敦邮政通讯录）也没能查到这个名字以及他使用过的所有假名。

或许读完自白书之后，我们不再会对此讶异；然而，一个希望以这种方式向后人吐露心怀的人却不愿透露自己的真实姓名，着实有些奇怪。

我不知道如何解释这个反常现象，只能在此指出，以期其他学者做进一步研究，揭开谜团。

不过，他的仇敌福波斯·邓特倒确有其人。

从当时的各种资料中都能查到此人的主要生平。

比如，伊顿名录与韦恩的《剑桥校友录》里都有他的名字，几部当时的文学回忆录中也有关于他的记载。

至于作者宣称他犯下的罪恶，历史上并无记录。

邓特的文学作品主要是浮华的史诗、神话叙事诗，以及薄薄的数册诗集和诗歌译文。

这些作品曾经轰动一时，如今已经湮没无闻——理应如此。

不过，在专科图书馆和出版商书目中仍旧可以找到邓特的作品，好奇的读者不妨一试，它们或许还能

为某位兢兢业业的博士生提供论文课题。

本书的手稿孤本现藏于剑桥大学图书馆内。

此次出版的文本大体上依据手稿逐字誊写而成。

一九四八年，一位无名氏将一批有关北安普敦郡伊文伍德的杜蓬家族档案和书籍遗赠给剑桥大学图书馆，这部手稿就在其中。它以绛红色摩洛哥革（由大皇后街的R.瑞维艾制造）装帧，封面上印有烫金的杜蓬纹章。

手稿的绝大部分写在大四开本划线纸上，字迹清晰有力。

作者或许是受心理压迫，抑或是由于惯于吸食鸦片，有几页的字迹模糊不清，此外并无太多增补和删改之处。

<<夜魂>>

内容概要

遗腹子葛莱弗自幼相信他命中注定会成就伟大事业。

他十二岁生日那天，母亲交给他一盒金币，说是不愿透露姓名的朋友赠给他的礼物。

在伊顿公学，他遭人陷害，被逐出校门。

成年后，他终于发现自己真正的离奇身世，巨大的权势与财富在向他召唤。

他要夺回应该属于他的一切！

从维多利亚时代的伦敦，雾气弥漫的街巷深处那些妓院与鸦片馆，到英格兰乡间显赫的贵族豪宅，葛莱弗的故事充满背叛与欺骗、死亡与谎言、执著与野心。

在通往命运之门的每一个生死关头，少年时的同学、诗人福波斯•邓特都在阴影中注视着他……

<<夜魂>>

作者简介

迈克尔·考克斯：

一九四八年生于英国北安普敦郡。

一九七一年于剑桥大学毕业后，他投身音乐行业，作为歌曲作者和歌手曾发行三张唱片。

一九七七年进入出版业，自一九八九年担任牛津大学出版社工具书编辑部高级策划编辑。

迈克尔·考克斯出版的第一部著作是鬼怪故事

<<夜魂>>

书籍目录

编者序第一部 陌生人之死（一八五四年十月至十一月）第一章 开卷 第二章 命名 第三章 预警 第四章 人之初 第五章 命定黄泉 第六章 他的召唤 第七章 疑云重重 第八章 金兰之交第二部 旭日东升（一八一九年至一八四八年）第九章 祈祷与劳作 第十章 世外桃源 第十一章 让它辉煌 第十二章 蒙尘 第十三章 万物无常 第十四章 拨云见日 第十五章 启示 第十六章 功不唐捐 第十七章 木已成舟 第十八章 故而落泪插曲（一八四九年至一八五三年）插曲一 泰德金先生的橱柜 插曲二 玛蒂尔德太太 插曲三 伊文伍德 插曲四 追寻真相 插曲五 在圣殿花园第三部 阴影之中（一八五三年十月）第十九章 信任，但要看信谁 第二十章 愿败者遭难！ 第二十一章 愿他安息 第二十二章 罪恶的景象 第二十三章 一家之母 第二十四章 墨迹长留 第二十五章 在门槛上 第二十六章 步步为营 第二十七章 玫瑰花下 第二十八章 以行论人第四部 撕开封印（一八五三年十月至十一月）第二十九章 疑云 第三十章 人以群分 第三十一章 浓烟之处必有火 第三十二章 一息尚存 第三十三章 刻不容缓 第三十四章 寻找真相第五部 夜魂（一八五三年至一八五五年）第三十五章 爱情是轻信的 第三十六章 爱情所向披靡 第三十七章 今非昔比 第三十八章 情人的忏悔 第三十九章 何人将我们分开？ 第四十章 全知是不被允许的 第四十一章 我将东山再起 第四十二章 战争的材料 第四十三章 愤怒之日 第四十四章 孤注一掷 第四十五章 复仇者 第四十六章 结束了附言附录：福·雷斯福德·邓特（一八一九—一八五四）著作目录致谢

<<夜魂>>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开卷杀完一个红发男人，我抽身前往鯤音馆 吃晚餐，点了牡蛎。

事情出奇的容易，几乎是容易得可笑。

在针线街第一眼看见那个男人之后，我跟踪了他一段距离。

说不清为什么就决定对他而不是我注意过的其他人下手。我已经在附近转悠了一个多小时，只为一个目的：找个人做刀下鬼。

在银行门口，一群行人等候清道夫扫过十字路口，我一眼就盯上了他。

这群穿着制服的雇员拥出银行，不知怎的，他在人群中特别引人注目。他驻足打量身边涌动的人群，好像是在思考什么。

我原以为他会折返，不料他戴上手套，迈着轻快的步子离开了十字路口。

几秒钟后，我开始跟踪他。

我们向西稳步前进，穿行在浓雾之中，十月的天气很是阴冷。

下了路德门山，走进弗诊街，我们继续前行，直到我的目标在一家咖啡馆小憩片刻后，最终转进了一条通向河滨街的小巷。

这巷子几乎就是一条过道，两侧竖着高墙，没有窗户。

我瞥一眼褪了色的路标——该隐巷，然后停了一会儿，脱下手套，从大衣内侧的口袋中抽出一把刀，刀刃很长。

我那刀下冤鬼一点儿也没起疑心，只顾走路。

但是，还没等他走到巷尾的阶梯那儿，我就已经悄无声息地赶上了他，一刀深深扎进了他的脖子。

我以为他会不堪一击，立即向前扑倒。

可奇怪了，他跪倒在地，垂下双臂，微微握拳，手杖摔落地上，发出咯哒的声响。

几秒钟内他纹丝不动，犹如神龛前痴迷的信徒。

拔出刀时，我微微向前挪动了一些。

此刻我才注意到，他的帽檐下露出了一抹亮红色，那是他的头发，跟修剪整齐的腮须一样的颜色。

他瘫软在路旁。

倒地之前，盯着我片刻；不仅仅是看着——我敢肯定——他还笑了，虽然我现在猜想，那笑容是拔刀时肌肉的痉挛。

他躺着。

过道阶梯顶端的煤气灯投射出一束窄窄的暗黄色光，照在他身上。他躺在慢慢扩散的血泊中，暗红的血与亮红的发须形成怪异的对比。

他一定是死了。

我站了片刻，环顾四周。

身后巷子幽暗处似有动静？

是不是有人在看我？

不；万籁俱寂。

我再次戴上手套，将刀扔下栅栏，敏捷地走开，下了昏暗的阶梯，消失在阿滨街一片喧闹之中。

现在我知道我可以做到；但我却丝毫不觉得欣喜。

那个可怜的家伙并不曾得罪我。

只怪他命乖运蹇，对了，还有他头发的颜色，现在我才明白这是他致命的特点。

耶晚，他不幸与我在针线街狭路相逢，无意中成了我刀下冤魂。

不过，我既然决意要杀人，假如不是他，也会另有别人。

直到刀子扎入的那一瞬间，我才确定自己能够完成这样可怕的举动，完全没有必要再怀疑了。

谋杀那个红发男人本质上是一次试验，以证明自己确实可以杀人，且逃脱罪责。

我下次愤怒地抬起手时，也一定会同样迅速和果断；但那次不会朝向一个陌生人，而是那个我称之为敌人的人。

而且我绝不能失败。

<<夜魂>>

“足智多谋”，这是我所听到的别人用来形容我的第一个词。

我那亲爱的老校长汤姆·格莱茨比这样向我母亲形容我。

还记得，一株古老栗树掩映下的小径通往我们家，母亲和校长就站在树下交谈。

树上有一个用枝叶做成的摇篮，我管它叫“我的鸡窝”。

我舒舒服服地躺在小窝里，就在他们头顶上，却避开了他们的视线。

从这里放眼望去，可以看见悬崖顶峰之外的海洋。

我会长久地幻想着某一天扬帆远航，看看天穹另一边的世界。

这天炎热而寂静。

我看着母亲沿小径走向家门，一把打开的花边阳伞斜倚肩头。

她走到门口的时候，从教堂出来的汤姆正气喘吁吁地爬上山。

那时他才教我没多久。

我猜想母亲在屋子那儿看见了他，特意走出来跟他谈谈我在学校的近况。

“真是足智多谋的小家伙哟。”

我听见汤姆回答母亲时是这样说的。

后来，我问母亲什么叫“足智多谋”。

她答道：“就是你明白怎么把事情做好。”

“这似乎是大人们赞赏的品质，我很高兴。”

“那爸爸足智多谋吗？”

我问道。

她没有回答，只说要继续工作了，让我走开，自己玩耍去。

儿时，母亲常常带着温柔而坚决的口吻对我说“走开”，因此很多时候我都在自娱自乐。

夏天，我时常藏在栗树的枝叶中遨游梦乡，或者由我们家的“全能女仆”贝斯陪同，去悬崖下的海岸探险；冬日，我裹着旧格子呢围巾，在卧室里倚窗而坐，神游于万雷的《小小世界的奇观》、《格列佛游记》或是《天路历程》（我沉迷于此）之中，直到我觉得头疼，偶尔抬头望望窗外海面苍茫，想象天边外何方是慧驷国，抑或灭亡城，它们离我有多远；盘算着我能不能驾一叶扁舟，从魏茂斯市去那里亲眼看看。

为什么灭亡城听上去这么诱人，我实在想不明白。

基督教关于它要被天堂之火焚烧的预言很让我惊恐，而且常常想象同样的命运或许会降临我们的村庄。

我也说不清，为什么整个童年里我都被一个阴影所笼罩，那就是朝圣者对福音传道者说的话：“我死罪已定，死后接受审判。”

但我发现前者非我所愿，后者非我所能。

“我明白，这话虽然费解，但却道出了一个可怕的事实。”

当我躺在“绿荫摇篮”里或是床上的时候，当我徘徊在悬崖下多风的海边，我会将这话默念一遍又一遍，就像念神秘的咒语一般。

我也幻想去另一个地方，一个同样奇异美妙，同样不可企及的地方。

但这地方分明似曾相识，犹如口中的余香，真是奇怪啊。

我想象着自己站在一幢宏伟的建筑前。

它应该是某个古老种族的邸宅，半似城堡，半似宫殿。

这建筑上竖立着装饰精美的尖顶，设有城垛的角塔，和奇异的灰色塔楼，它那古怪的拱顶直冲云霄，高得仿佛可以刺破天穹。

我一直幻想那是在夏季，完美且无尽的夏季，那儿有白色的飞鸟和一方硕大的黑色鱼塘，鱼塘四周环绕着高墙。

不论是在现实中，还是幻想里，这个魔幻般的地方没有名字，也不知在何处。

我从未在书中读到过对它的描述，也从未听别人讲故事时提及。我不知道谁住在那儿，是国王还是哈里发，不过我确信它就在地球上的某个地方，终有一日我定能亲眼目睹。

母亲一直笔耕不辍，因为这是我们唯一的生活来源，父亲在我出生后不久便去世了。

<<夜魂>>

每每想起母亲，脑海中总会浮现这样的图景：客厅窗前摆着一张大方桌，她躬身坐于桌前，几缕斑白的头发从帽檐垂到脸颊。

她在那儿一坐就是半天，有时甚至夜以继日，疯狂地书写。

<<夜魂>>

媒体关注与评论

不打折扣的阅读快感……请在深夜阅读，最好外面疾风骤雨！——英国《独立报》作者的语言犹如对读者施了迷魂术；背叛、复仇、阶级差异、性压抑与道德虚无的主题，无不回荡着十九世纪那些伟大经典小说的先声。

——美国《图书馆周刊》无论怎样评价主人公爱德华·格莱弗，他无疑引人入胜地讲述了一个关于欺骗、冷酷而无法无天的复杂故事，几乎再现了维多利亚时代的社会全貌。它厚重的篇幅足以令你一口气看好几个凉凉的秋夜。

——美国《华盛顿邮报》

<<夜魂>>

编辑推荐

《夜魂》的手稿孤本现藏于剑桥大学图书馆内。
此次出版的文本大体上依据手稿逐字誊写而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